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 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成芯微") 100%股权及纳能微电子(成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能微") 45.64%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锐成芯微与纳能微均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现就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作出如下说明:

- 1、上市公司筹划本次交易期间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上市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就本次交易进行初步磋商时,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并严格控制本次交易事项参与人员范围,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
- 2、上市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筹划过程。
- 3、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 4、上市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与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公开或泄露本次交易相关信息的情况。

特此说明。(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盖章页)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